

社情民意调查报告出炉

包头市公安局交出高分答卷

本报讯(记者王祯 通讯员范志慧)近日,《包头市2020年度市政府部门向市民报告听市民意见请市民评议活动社情民意调查报告》出炉,市民对包头市的治安状况满意度达95.96%,此项工作满意度评价在所有项目中位居首位。

2020年,包头市公安局忠诚践行“人民公安为人民”宗旨,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包头,该市公安局持续稳定,刑事警情持续下降,群众的安全感、获得感、幸福感不断增强。

新冠疫情发生后,该市公安局民警忠诚履职、连续奋战,冒着被感染风险,扎实开展人

员核查、通道查控、重点巡护、打击犯罪、服务保障复工复产等工作,为保障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做出了积极贡献。2020年是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收官之年,三年来该市公安局重拳出击、严厉打击各类黑恶势力,社会面“污泥浊水”被涤荡一清。

为全面提升政务服务质效,包头市公安局成立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中心,制定《政务服务窗口单位服务规范》,创新推出首接负责制、一次性告知制、警务公开制等“七项制度”,建成群众满意度网上测评监督系统。出台《优化营商环境服务群众“双三十条”措施》《对照一流标准便民惠企优化服务最新

十八条举措》,大力推进“互联网+公安政务服务”,公安机关政务服务事项90%以上实现“一站式”“一窗清”,群众办理落户实现“零门槛”,全年外地来包落户达到1.9万人,查询车辆违章、缴纳罚款通过手机即可解决,出入境自助签注系统和24小时无人车管所随时随地满足群众办理需求。

2020年以来,包头市交警累计79次护送危重病人,为群众开辟了生命“绿色通道”。全警深入学校、社区常态化推进反电信网络诈骗宣传工作,建成覆盖189家媒体的宣传矩阵,利用公交车、美团外卖送餐车扩大宣传覆盖面,市民防骗意识显著提升。

民警细盘查 母女得团聚

本报讯(记者王美艳 通讯员王永厚 万瑞文)近日,乌兰察布市四子王旗公安局民警及时救助了一名受困群众,受到了当事人及社会各界的广泛好评。

1月20日上午11时许,民警在对汽车站周边旅店进行日常监督检查后准备驾车离开时,发现警车前面有一位身穿红色上衣的女子神色异常,出于职业的敏感,民警立即对其进行盘问。据该女子称:她是被人贩子以10万元价格拐卖到呼和浩特市后,由于不堪买方虐待连夜逃出,在呼和浩特火车站卫生间逗留一宿,后乘坐客车来到四子王旗,现身无分文。

为了切实掌握其身份信息,民警将其带回公安局进行再核实。经进一步调查,该女子姓卢,汉族,户籍所在地为山西省朔州市平鲁区的一个农村,现居住在呼和浩特市,而且精神异常。在调查情况属实后,民警立即联系其母亲并将其安全送回家。

看到安然无恙的女儿回到自己身边,卢某的母亲紧紧握住民警的手表示感谢。为难道之处见真情,民警的一个暖心服务及时阻止了一个家庭有可能发生的不幸。

春联送祝福 墨香暖警心

达来呼布讯 为弘扬春联这一最具有中国特色的传统文化,营造欢乐、喜庆、祥和的新春氛围,1月27日,阿拉善盟额济纳旗总工会开展迎新春、送春联赠送活动,该旗公安局工会委员会主席及在家委员参加活动。

该旗总工会副主席王玉梅一行将美好的祝福和关怀以联句的形式送给广大民警、辅警,浓浓的墨香,鲜红的宣纸,一幅幅喜庆吉祥、散发着清新墨香的春联给民警、辅警职工们迎新年增添了不少的年味。

此次送春联活动,表达了党和政府及工会组织对公安民警的关爱之情,公安局工会委员会干事们纷纷表示,送春联活动让我们感到很温暖,我们将尽职尽责维护好社会治安,确保大家过一个安乐、祥和的春节。(李梦琦)

筑牢安全屏障 预防电信诈骗

林西讯 近日,赤峰市林西县森林公安局对重点地区森林资源和野生动物保护开展日常巡护,于1月29日组织人员到新林镇新合村、哈什吐村开展“筑牢安全屏障、防止电信诈骗”系列活动。

活动中,民警们通过悬挂条幅、发放宣传单、摆放展板、设置咨询台的方式开展宣传。为引起林区群众的关注,民警们在宣传中向群众讲述了具体的电信诈骗案例,号召群众做到“六不三问”即不轻信、不汇款、不透露、不扫码、不点击不明链接、不接听高风险电话,遇到复杂情况时,主动问110和本地警察,主动问银行,主动问当事人。在疫情防控方面,民警们号召群众从政府官方网站、公众号、电视新闻、调频广播上获取疫情防控动态信息,做到不信谣、不传谣,科学防控。(冯艳民)

走访慰问驻地官兵

城关讯 1月29日,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委书记张永文一行带着和林格尔县人民的深厚情谊,走访慰问驻地武警和林格尔中队官兵。

张永文来到武警中队,了解了官兵学习训练、工作生活等情况。他说,2020年是极不平凡的一年,广大官兵积极支持参与和林县建设,主动承担急难险重任务,在疫情防控、防旱抗灾、平安建设、经济发展等方面发挥了

开展节前检查

鄂尔多斯讯 2月3日下午,鄂尔多斯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尹桂君一行四人到伊金霍洛监狱开展春节前安全检查工作。

在监狱指挥中心大厅,监狱党委书记、监狱长顾雪明对照视频监控画面向尹桂君一行详细介绍了监狱布局、生产项目及押犯情况。尹桂君向坚守在各个岗位执勤的民警职工予以慰问,并强调,监狱要做实做细春节安保各项工作,同时,在刑罚执行方面,一定要做到

交通安全宣传



鄂尔多斯讯 1月28日是春运开始的第一天,为更好地为群众提供帮助,提高过往驾驶员的交通安全意识,普及平安交通理念,鄂尔多斯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乌审旗大队府深中队在辖区收费站举行春运启动仪式,为春运道路安保工作营造良好的氛围。

活动中,府深中队以“平安春运”为主题,设立春运检查站点,通过张贴横幅、海报,实

编织智能监测网络

百灵庙讯 包头市达茂旗小文公乡在外务工人员较多,随着春节临近,返乡人员大量增加,鉴于此,达茂旗联合旗边境管理大队将边境立体化防控体系建设“技防”经验运用到边境疫情防控工作中来,运用无人机的远距离通信功能,将无人机的无障碍飞行与疫情防控查验相结合,发挥无人机视野广阔、视频传输清晰可靠的特点,多点布控,织成智能监测网络。

“无人机巡查,覆盖范围广,快速高效,能拓展我们的视野,做到提前预警。利用“鹰

谱写军地融合篇章

重要作用。希望大家继续发挥自身优势,以实际行动为和林县经济社会发展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县委、县政府将继续弘扬拥军优属优良传统,一如既往地关心和支持部队建设,共同谱写军地融合发展的新篇章。

中队官兵一致表示,将始终保持良好的工作作风和优良传统,再接再厉、再创佳绩。(张新晨)

确保监所安全

基础工作扎实、执法工作环环相扣,确保每一起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案件无瑕疵并经得起法律与历史的检验。

尹桂君一行到驻狱检察室办公区进行了调研,了解驻狱检察工作的开展情况,并与驻狱党委班子成员就对接做好驻狱检察工作交换了意见,希望监狱与检察院加强沟通交流,共同做好监狱安全稳定及刑罚执行各项工作。(马银伟 吴向东)

助力平安春运



施便民服务等措施,完善了收费站检查点的建设,将春运检查站打造成了包含交通安全检查、宣传、应急救援、暖心服务多功能的服务站点,成为了过往群众的“加油站”。

随后民警为群众讲解了春运期间的道路交通安全形势,提醒群众临近春节更要注重安全,平平安安回家,开开心心过年。(魏孝武)

“鹰眼”助力疫情防控

眼”,主要进行固定路线巡航和定点巡查,对进入小文公乡的车辆进行提前预警。”达茂旗联合旗边境管理大队无人机巡控队队长巴雅力格介绍说。

从1月24日到26日,3天时间,达茂旗联合旗边境管理大队无人机巡控队执飞10多个小时,开展防疫宣传50多次,监测入乡车辆457辆,极大地提升了发现问题、防控处置的及时性和准确性,节省了疫情防控工作的巡查巡逻人力。(孟嘉恩)

实施多项措施 助力企业发展

包头讯 1月19日,包头市昆区司法局卜尔汉图司法所参加昆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推动落实《包头市优化营商环境行动方案》《包头市打造一流营商环境若干措施》专项座谈会。

昆区人大法工委相关人员讲述了本次座谈会的内容,希望通过座谈了解企业所存在的法律方面的困难及如何有效化解围绕企业的法律问题。随后,众多律师和法院、检察院代表解答了一些企业提出的法律事务问题。

卜尔汉图司法所就企业存在的与当地村民之间的矛盾纠纷,给出了合理化建议。

加强园区人民调解组织建设。与园区联合建立人民调解组织(调委会),让每一个辖区内的企业选派一名人事或安全保卫部门的人员参与到调委会中,出现矛盾纠纷能够早发现、早化解。在村居与企业间构筑一个调解平台,及时有效预防和化解园区企业与企业之间、企业与村(居)民之间的矛盾,助力企业全身心投入经济建设。

“五所联动”,提供优质法律服务。卜尔汉图司法所联合驻镇法庭、驻镇检察室、镇安全办、派出所,通过建立“五所联动”调解机制,协同办理调解纠纷。出现企业与当地村居的矛盾纠纷时,五家一同调解,及时高效化解矛盾纠纷,让群众走进“一扇门”,就能化解好“所有事”,防止“多头跑”,为企业有一个良好的营商环境打下坚实基础。

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便民化,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水平。卜尔汉图司法所通过在园区重点企业微信群中公布司法所所有工作人员电话、并施行24小时待命,方便驻镇律师、人民调解员、司法所工作人员等相关法律服务人员为企业提供全方位法律服务,从而最大限度地满足企业员工的法律服务需求。

本次座谈会,企业对与会各部门的举措给予了高度称赞,并就卜尔汉图司法所在解决企业法律难题、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保护企业合法权益等方面提供的法律服务表示赞同。(王琦)

创新工作方法 提高矫正质量

包头讯 为了提高社区矫正工作质量,促进社区矫正对象早日回归社会,包头市昆区司法局阿拉善司法所总结历年工作经验,提出“1+2+3+4”工作法,人性化的管理模式不断提升矫正效果。

“1”即:每天1条法条学习,每月1次个别教育。社区矫正对象每天自行学习一条法律条文,并抄写记录,强化法律意识。每月月底司法所工作人员都会和每名矫正对象进行个别谈话,了解其思想动态和工作生活情况,以便进一步开展矫正工作。

“2”即:每年2次入户走访,2次心理矫治。司法所工作人员每半年都会对矫正对象进行入户走访深入了解实际情况,加强司法所对矫正对象的管控力度。每年司法所联合包头市心理学会对矫正对象进行2次不同形式的心理矫治,促进他们正确看待过去,积极阳光面对现在。

“3”即:矫正对象入矫时下载“学习强国”APP,每日学习不低于30分。通过线上对国家大政方针政策的学习,了解国际国内形势,提高思想认识。

“4”即:每月至少参加4次社区公益劳动。公益劳动不仅培养了矫正对象的公德意识和社会责任感,而且让他们在点滴的社会劳动中,感受到自己的社会价值。

阿拉善司法所“制度化+人性化”的管理模式,使矫正对象认罪服法,真诚接受矫正,早日回归社会。(王琦)